

# 吉林市人民政府推进 职能转变协调小组 投资审批改革组

吉市投审改办〔2017〕1号

## 2017年深入推进投资审批改革工作方案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，认真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6〕18号），以及国家和省、市关于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的工作部署，根据《吉林市人民政府关于2017年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工作的安排意见》（吉市政发〔2017〕9号）和2016年投资审批改工作问题整改要求，现制定2017年深入推进投资审批改革工作方案如下。

### 一、总体要求

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，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，深入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改革，加快建立完善企业自主决策、职能转变到位、政府行为规范的新型投资审批管理体制机制。

——简政放权。进一步减少和规范投资审批事项，减少政府对微观经济活动的直接干预，做到该放的坚决放开放到位，加快形成权界清晰、权责一致、运转高效的投资审批机制，着力激发投资活力。

——放管结合。将投资审批工作的立足点放到为企业投资活动做好服务上，在服务中实施管理，在管理中实现服务。更加注重事前政策引导、事中事后监管约束和过程服务。

——优化服务。简化审批流程、精简申报材料、缩短审批时限，实行一口受理、并联审批、限时办结。创新服务方式，积极运用信息化技术手段加强投资审批监管。

## 二、任务分工

(一) 完善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，投资项目审批事项全部纳入在线审批监管平台。(市发改委牵头，市政务公开办及相关审批部门按职能分工负责)

(二) 建立完善全市投资项目大数据管理服务平台，实现投资项目及审批“可视化、可监管、可评价”。(市发改委牵头，市政务公开办及相关审批部门按职能分工负责)

(三) 实施投资项目审批流程再造，建立全新的审批工作机制，新机制审批时限压缩至原有串联审批时限的 50%。(市政务公开办牵头，相关审批部门按职能分工负责)

(四) 清理规范投资项目开工前报建审批事项，解决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。(市发改委、市政务公开办牵头，相关审批

部门按职能分工负责)

(五)进一步规范投资领域中介服务机构,实行动态清单管理。(市发改委牵头,相关审批部门按职能分工负责)

(六)探索建立“多评合一、多图联审、联合踏勘、联合验收、区域评估”等模式,力争在部分领域实现突破。(市政务公开办牵头,市发改委、规划局、国土局、建委、环保局、水利局、公用局、文广新局、安监局、气象局、地震局、公安消防支队等相关审批部门按职能分工负责)

### 三、保障措施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各部门要准确把握“放管服”改革要求,围绕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,认真落实本部门投资审批改革工作。主要领导要亲自负责,指定一名主管领导具体负责,明确责任处(室),抽调熟悉审批业务、了解法律政策的人员组成专门工作班子承担审批改革任务,确保这项工作按要求、高质量完成。

(二)建立工作机制。各部门按照工作时限要求,制定时间表,分解任务,责任到人。涉及多个部门的,牵头部门要负总责,其他部门要密切配合。落实任务分工需要增加参与部门的,由牵头部门提出并商有关部门确定。建立联席会议制度,定期或不定期研究投资审批事项、审批流程、并联审批、在线审批等改革事项。

(三)狠抓创新突破。学习先进地区经验,探索建立项

目审批“并联、容缺、承诺”机制，实现审批流程再造。相关部门要大胆探索多规合一、多评合一、区域评估、联合审查等技术审查类事项改革措施，提高报建审批效率。运用大数据、云计算和“互联网+”等技术手段提高投资审批管理水平。

